

## 附件 18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

### 18.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（青海坤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） 参加 （共和县农牧和科技局） 的 （千只藏羊规模养殖场改造提升项目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千只藏羊规模养殖场改造提升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青海坤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06人，营业收入为1127.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80.2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    人，营业收入为    万元，资产总额为    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    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青海坤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1月26日

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